

2024 年度苏州市价格认定局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受司法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和仲裁机构委托，对刑事、民事、行政、经济案件中涉及的各类标的进行价格鉴定。

（二）协助纪检监察机关开展工作，提供涉纪财物各类标的价格认定。

（三）受税务机关委托，对税收征管工作中涉及的各类标的进行价格认定。

（四）受委托承担价格评估机构资质认定受理、丙级价格评估机构资质认定审核和乙级价格评估机构资质认定初审工作。

（五）根据当事人申请，依法对当事人之间的价格争议开展行政调解处理。

（六）为政府机关办理事务提供各类资产、商品和服务价格水平认定。

（七）协助指导本行政区域内价格认证业务，承担涉案物品价格鉴证分级复核裁定。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在省价格认定局的正确领导和指导帮助下，苏州市价格认定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政治统领和党建引领，紧紧围绕服务发改工作主线，扎实开展

涉纪检监察、涉刑事、涉行政（税）、涉政府事务价格认定和价格争议调解处理工作，加强调查研究，注重问题导向，强化队伍建设，推动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2024 年全市共完成各类认定约 6894 件，标的总额达 61.92 亿元。市价格认定局共完成各类涉案财产价格认定件 1028 件，标的金额：11475.47 万元。其中：刑事涉案财产价格认定事项 1016 件，标的金额为 650.98 万元，涉纪财物价格认定事项 12 件，标的金额 10824.49 万元，涉政府事务类价格认定事项 1 件，标的金额 33160 万元。存量房涉税新增基准价格 40 个。价格争议调处 552 件，标的金额：293.1 万元。

一、2024 年主要工作亮点

（一）坚持从严管、从实抓，党的建设得到新加强

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旗帜鲜明讲政治，切实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活动，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引导党员学纪、知纪、明纪、守纪。通过“三会一课”、党纪专题党课、参观廉政教育基地、观看警示教育片、学习违纪典型案例、开展典型案例剖析交流等方式，增强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组织党员立足本职爱岗敬业、担当作为，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

（二）坚持强服务、强指导，涉刑事价格认定展现新面貌

创新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涉刑事价格认定提出和受理工作，

在基层办案管理中心挂牌设立价格认定协作办公室，通过集中受理，集中实地查（勘）验，提升工作效率，保障公安机关查办案件的高效进行。3月，苏州公安局姑苏分局葑门派出所赠送“立足岗位办实事，贴心服务暖人心”锦旗感谢我局长期以来优质、高效的价格认定工作。

加强沟通指导。对区县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及疑难重大案件提供重点指导和帮助，对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及时给予解答，对症下药，提高工作效率，形成工作合力，有计划、有步骤地帮助基层提高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统筹推进涉案价格认定工作高质量开展。

实现业务上网。持续深化价格认定综合业务平台使用的力度、广度和深度，积极落实国家中心、省局“业务上网、数据入库”要求，实现涉刑事价格认定业务100%网上办理，综合业务推广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10月，全省价格认定综合业务平台培训中，孙晗同志就综合业务平台文书模板、测算模型的设置和应用授课。

（三）坚持提质效、重沟通，涉纪检监察价格认定工作迈出新步伐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中心《关于加快推动新时代涉纪检监察价格认定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面对跨层级跨区域协作增多、案件向基层下沉等涉纪检监察价格认定工作新情况，我局主动作为、勇于担当，主动加强与国家、外省纪检监察机关的沟通对接，积极探索多跨协同机制，创新工作思路，严格工作程序，规范认定行为，把握重点化解，

强化责任担当，有力有效的办理了一批大案要案价格认定事项，1-10 月协助省纪委、吉林省纪委、江阴市纪委完成跨地区涉纪价格认定 6 件，价格认定工作得到了各级纪委监委等部门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4 月，潘幸彦同志被市检察院特聘为涉纪涉案类“特邀检察官助理”。

（四）坚持抓统筹、树品牌，价格争议纠纷调处工作取得新成效

积极推动区县开展。积极推动县级市（区）价格认定机构与同级人民法院、人民调解组织的对接合作，组织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鉴定处相关负责人赴常熟市开展价格争议调处诉调对接开展情况工作调研，指导常熟市建立价格争议纠纷诉调对接机制。目前，常熟市价格争议调处工作成效明显，常熟市价格认定中心与常熟市人民法院、常熟市司法局联合成立了苏州市首个“交通事故价格争议联动化解工作站”，该工作站的启用开拓了道交价格争议化解的新路径，有效降低当事人的维权成本，推动了道交价格争议化解的基层探索。

持续拓展调处领域。为进一步发挥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在深化溯源治理、完善多元解纷方面的重要作用。我局学习借鉴“枫桥经验”，主动将价格争议纠纷调处服务向基层延伸，与枫桥派出所和枫桥街道矛盾调解处理中心探索工作对接机制，加强协作，密切配合，形成共治合力，高效化解矛盾，推动形成党政领导、公安牵动、部门联动、社会参与、多元共治的基层治理“苏州枫桥模式”

巩固提升社会影响。提升价格争议调处质效，做精做强苏州品牌。7 月，周伟昱同志在最高人民法院立案庭承办、中国法研培训中心培训平台为第四季第五期全国调解员在线直播培训授课。在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司法局联合开展的全市第三届“金牌特邀调解员”及“特邀调解典型案例”评选活动中，我局周伟昱同志获评“金牌特邀调解员”，参与调解的王某与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获评“特邀调解典型案例”。

（五）坚持抓统筹、惠民生，涉税价格认定工作实现新提升

面对房地产市场不稳定，异议评估有所增加等新情况、新问题，持续、及时维护好姑苏区、高新区存量房交易涉税基准价格数据库，通过增加监测频次，缩短调整时间，快速响应需求等方式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保障国家税收有序征收。全年共完成了 40 个小区片区的价格新增及 6270 个数据的动态监测和 3133 个小区片区的价格更新工作。通过税务部门反馈，系统价格比对共对 7000 余宗房产交易进行计税价格调整，调整金额约 38 亿元，增加契税约 0.7 亿元。

（六）坚持重作为、创亮点，涉政府事务价格认定取得新突破

紧密围绕地方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主动为经济建设、营商环境、基层治理等领域提供价格认定服务，为政府决策提供价格依据。上半年优质、高效地完成了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苏州市级机关资产价格认定工作。收到价格认定协助后，迅速成立了价格认定专家小组，定期与市机关事务局、市财政局、市统计局召开联

席会议，会商疑难问题；制定填报样式及标准，指导产权单位准确无误填报相关房产信息；与相关部门及专家讨论价格测算标准，确保认定结论的科学性。在做好本次市级层面的价格认定工作的同时，积极指导各县级市（区）价格认定机构开展此项工作。苏州市、县级市（区）两级价格认定机构共完成 3283 处房产价格认定，涉及房屋建筑面积约 356 万平方米。

（七）坚持抓提升、强骨干，队伍能力实现新提高

加强对全市价格认定人员的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和专业训练，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人才队伍。提升课题研究能力。强化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的深度融合，着力开展有深度、有价值、有实效的调查研究，切实将调研成果转化成推动高质量发展、解决实际问题的新思路新办法新举措。2 篇调研课题荣获发改委自主调研课题三等奖，潘幸彦、黄雷、谢俊花、刘佳欣 4 名同志的青年专项课题分别荣获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3 项。狠抓认定质量提升。业务培训及案卷评查，邀请专家和一线工作人员结合工作实际，进行政策解读，典型案例和具体业务实操讲解等，提升认定人员工作实践能力。通过深学细研、领会精髓，掌握新方法、破解新问题，有效提升价格认定人员素能，切实提高价格认定工作质量。

第二部分
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4.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0.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1.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4.97	本年支出合计	663.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17
总计	690.09	总计	690.0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64.97	664.95						0.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1.32	431.30						0.0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31.32	431.30						0.03
2010450	事业运行	392.99	392.97						0.0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33	38.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3	4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23	42.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0	28.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3	13.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42	191.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42	191.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28	53.28						
2210202	提租补贴	76.19	76.19						
2210203	购房补贴	61.95	61.9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63. 92	625. 59	38. 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 27	391. 94	38. 3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30. 27	391. 94	38. 33			
2010450	事业运行	391. 94	391. 9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 33		38. 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23	42. 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 23	42. 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 50	28. 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 73	13. 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 42	191. 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 42	191. 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 28	53. 28				
2210202	提租补贴	76. 19	76. 19				
2210203	购房补贴	61. 95	61. 9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4.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27	430.2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3	42.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1.42	191.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4.95	本年支出合计	663.92	663.9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1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15	26.1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690.06	总计	690.06	690.0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63.92	625.59	38.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27	391.94	38.3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30.27	391.94	38.33
2010450	事业运行	391.94	391.9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33		38.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3	4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23	42.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0	28.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3	13.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42	191.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42	191.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28	53.28	
2210202	提租补贴	76.19	76.19	
2210203	购房补贴	61.95	61.9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5.59	593.29	32.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7.69	557.69	
30101	基本工资	66.72	66.72	
30102	津贴补贴	117.96	117.96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44.74	244.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0	28.5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3	13.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2	13.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6	0.9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2	5.3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28	53.28	
30114	医疗费	0.72	0.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4	12.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0		29.60
30201	办公费	5.93		5.93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4		0.04
30205	水费	0.18		0.18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49		0.4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1.45		11.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15		0.1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49		1. 4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 40		0. 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87		0. 87
30228	工会经费	6. 07		6. 07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52		2. 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 60	35. 6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4. 25	34. 2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 35	1. 35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 70		2. 7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 70		2. 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63.92	625.59	38.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27	391.94	38.3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30.27	391.94	38.33
2010450	事业运行	391.94	391.94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8.33		38.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3	4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23	42.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0	28.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3	13.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42	191.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42	191.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28	53.28	
2210202	提租补贴	76.19	76.19	
2210203	购房补贴	61.95	61.9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5.59	593.29	32.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7.69	557.69	
30101	基本工资	66.72	66.72	
30102	津贴补贴	117.96	117.96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44.74	244.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0	28.5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3	13.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2	13.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6	0.9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2	5.3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28	53.28	
30114	医疗费	0.72	0.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4	12.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0		29.60
30201	办公费	5.93		5.93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4		0.04
30205	水费	0.18		0.18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49		0.4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1.45		11.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15		0.1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9		1.4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40		0.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7		0.87
30228	工会经费	6.07		6.07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2		2.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60	35.6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4.25	34.2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5	1.35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70		2.7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0		2.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10	0.00	9.60	0.00	9.60	1.50	2.04	4.14	4.02	0.00	2.52	0.00	2.52	1.49	0.28	2.89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0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0.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82.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8.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30.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价格认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90.0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96 万元，减少 1.84%。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690.0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64.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09 万元，减少 3.07%，变动原因：项目经费根据年度工作有所调整。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13 万元，增长 47.85%，变动原因：上年经费结余财政尚未收回。

（二）支出决算总计 690.09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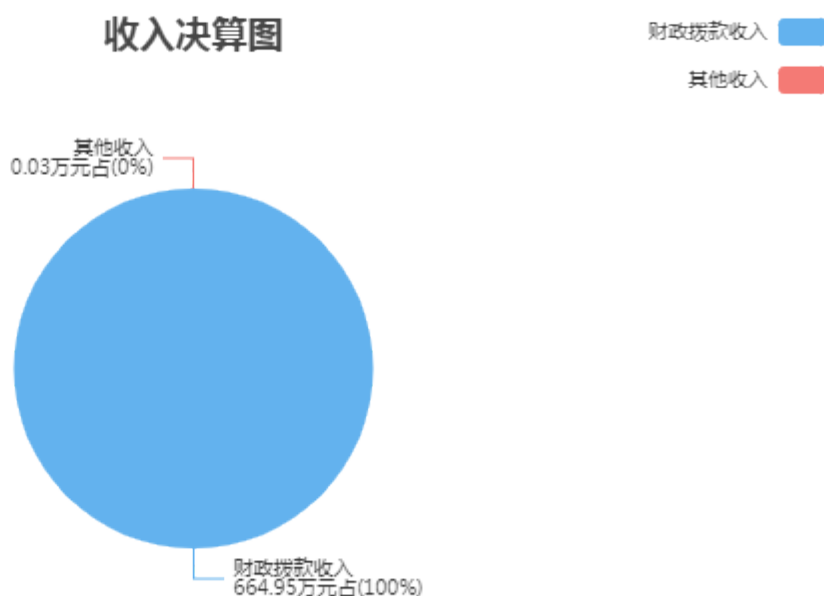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63.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08 万元，增长 2.8%，变动原因：项目经费根据年度工作有所调整。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17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31.04 万元，减少 54.26%，变动原因：本年项目资金不再结转下年，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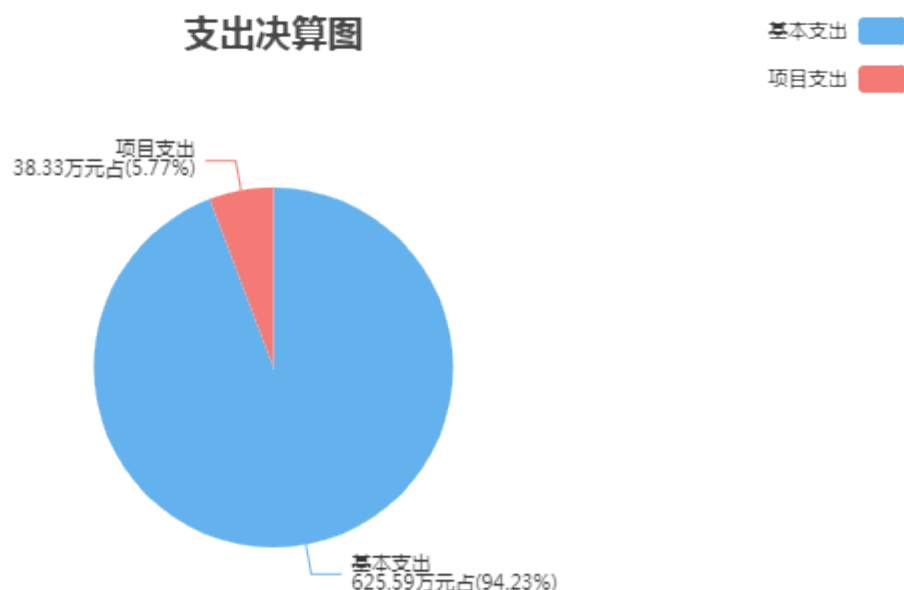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64.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4.95 万元，占 10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3 万元，占 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63.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5.59 万元，占 94.23%；项目支出 38.33 万元，占 5.7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90.0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44 万元，减少 1.77%，变动原因：项目经费根据年度工作有所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63.9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77.07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0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333.73 万元，支出决算 39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工资、公积金基数调整等人员经费增加，故相关费用增加。

2.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44 万元，支出决算 3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项目经费根据年度工作有所调整。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8.5 万元，支出决算 2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3.73 万元，支出决算 13.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40.26 万元，支出决算 5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积金基数调整，故相关费用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73.27 万元，支出决算 76.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9%。决算数

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提租补贴增加，故相关费用增阿基。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43.58 万元，支出决算 6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积金基数调整，故相关费用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25.5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3.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3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63.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12 万元，增长 2.81%，变动原因：项目经费根据年度工作有所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25.5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3.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3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4.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3 万元，变动原因：公务用车维修增加，招待人数增加，相关支出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2.84%；公务接待费支出 1.4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7.16%。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厉行节约。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26.2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厉行节约。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5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

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3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招待。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49 万元，接待 10 批次，82 人次，开支内容：招待上级单位及友好城市来苏调研；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3.7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压缩会议经费，相关费用减少。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 个，参加会议 8 人次，开支内容：苏州工业园区价格认定工作座谈会。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4.14 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 4.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69.81%，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压缩培训经费，相关费用减少。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 个，组织培训 30 人次，开支内容：全市价格认定业务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8.33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63.9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

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

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